**《机动车检测领域认可能力范围表述说明》编制说明**

为进一步规范认可证书附件描述，提高CNAS认可能力范围描述的合理性和一致性，促进机动车检测领域认可证书能力范围描述为相关方所理解和接受，编写《机动车检测领域认可能力范围表述说明》，本文件适用于机动车检测领域实验室认可申请、现场评审，以及实验室认可证书（附件）的能力范围表述。

本文件制修订将不会引发的其它相关文件变化。

本文件制修订可能引发秘书处相关处室工作的变化可能存在于，实验室申请书附表审查、评审报告附表的编写和审查、证书附件描述应参考本说明文件，相关工作人员职责和工作流程未发生变化，作为认可二、三、四处、现场评审组、认可七处的相关人员的依据和参考。

本文件制修订可能带来风险在于，目前各实验室对于该领域能力范围的描述不一致，文件发布后会有一定的调整期，实验室、评审组对文件的理解在一定时期内可能会有偏差，同时可能部分增加实验室和秘书工作人员的工作量。为防范次风险，加强一致性，极大地减轻相关工作量。

如不及时制定/修订本文件可能引起：（1）能力描述不规范，增加管理难度；（2）降低CNAS认可证书的采信程度；（3）影响CNAS认可的公信力和品牌形象。

文件实施时间、过渡时限及过渡期拟安排为：自2014年1月1日发布实施起设定半年过渡期，过渡期内与现有评审报告、证书附件并行使用，可根据实验室的需要局部调整，自2014年7月份过渡期后，要求实验室初评、监督、扩项、复评评审报告应参考本文件描述。